

先秦两汉的文学身份批评及其发生

赵 辉 韩玲玲

摘 要: 身份批评是一种比较普遍的文学批评方法。先秦两汉时期,人们已经意识到主体身份对于文学批评的重要意义,开始从创作主体的职官、学术流派、地域、人伦等身份去阐释文学内容、题材及表现方法的形成。这不仅鲜明地反映了中国文学“因事而作”这一核心观念所产生的文学的行为性质决定创作目的、主体的身份决定言说话语的内在逻辑,而且反映了当时人们已经意识到不同的身份具有不同的知识话语体系,创作时主体多种身份的参与会带来多种身份话语的融合。这一批评方法的产生,既与先秦两汉严格的礼乐身份制度所产生的强烈的身份意识有密切关系,也与当时的王官制度规定的不同官员具有固定的职掌、知识话语体系密切相关。

关键词: 先秦两汉;文学;身份批评;话语体系;发生

中图分类号: I20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0751(2023)02-0145-08

身份是个体在社会各种关系中的定位,不仅规定了个体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权益、生产生活和行为方式,而且规定了个体的思想价值取向、知识体系、语言表达方式等。先秦两汉的文人已注意到文人的创作“因事而作”时,不同行为性质的行为主体使用不同的言说身份,创作主体的不同身份具有不同的知识体系和话语体系,创作主体的言说身份和隐含身份对文学话语体系具有很强的规定性。在文学创作中,创作主体的身份关涉作品的内容、题材、表现方式和风格,因此,文学的身份批评在文学批评中具有重要意义。但学界研究先秦两汉的文学观念,绝少对这一时期的文学身份批评意识试加阐释,以引起学界对这一文学批评方式的关注。

一、先秦两汉文学批评的身份视角

身份是个体在社会各种关系中的定位。复杂的

社会生活形成了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体现在职业、人伦、经济、地域、时代、学术、道德、民族、团体等各个方面。个体的身份定位也体现在众多的社会关系之中,每个人都具有多种身份,是一个多种身份的集合体。先秦两汉时期是中国社会发展的早期阶段,由复杂社会关系而形成的众多身份意识已经产生。但那时文学创作多是政治和学术行为,礼乐等级制度带来的人伦道德生活和社会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故用来进行文学批评的身份也主要是职官、地域、人伦道德、学术等。

1. 职官身份批评

职官身份是指个体在国家政治机构中担任的职务。从职官身份角度对某类文学作品进行批评,在先秦时期已经萌芽。如《周礼·大祝》说大祝掌六祝之辞,作祠、命、诰、会、祷、谏六辞以通上下、亲疏、远近^[1]1746-1747。这里虽然没有明确说大祝这一王官身份确定了六祝之辞和祠命等六辞的内容、表现形式,但肯定了大祝和六祝之辞、祠命六辞的内容、

收稿日期:2022-11-16

基金项目:教育部重大攻关项目“中国文学谱系研究”(11JZD034)。

作者简介:赵辉,男,中南民族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湖北武汉 430074)。韩玲玲,女,中南民族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博士生(湖北武汉 430074)。

表现形式的内在关系,包含着文学身份批评的核心内涵。《毛诗序》从创作主体身份的角度对一些诗歌的内容进行解释,其中也涉及职官的身份。如说《小雅》中的《正月》《小旻》等,都是“大夫刺幽王”所作。

虽然《周礼》《毛诗序》都注意到了文学作品的职官言说身份,但都不曾指明职官身份对作品话语形成的制约作用。而班固作《汉书·艺文志》,在阐释诸子各个流派话语体系的发生时,从王官身份的视角,对主体的职官言说身份及话语特色都有明确交代。他认为诸子十家话语体系特征的形成,与流派始创人的王官职守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儒家者流,盖出于司徒之官。”司徒在周代的职守是“帅其属而掌邦教”,辅佐帝王安抚邦国。故其出入六经,宗师孔子,宣扬礼乐仁义道德,强调效法尧舜文武。“道家者流,盖出于史官。”史官主管文书史记,明了历史兴衰,故其学术强调“秉要执本,清虚以自守,卑弱以自持”。“墨家者流,盖出于清庙之守。”清庙之守,即管理太庙的官员,有着履行节俭体制、“养三老五更”“大射选士”“宗祀严父”等周代制度的职责,故其学说话语体系强调贵俭、兼爱、上贤、右鬼、非命、上同。“阴阳家者流,盖出于羲和之官。”羲和之官职掌天文历法,故其话语体系强调“敬顺昊天,历象日月星辰,敬授民时”,“舍人事而任鬼神”。“法家者流,盖出于理官。”理官即主管刑罚的官员,故其主张“信赏必罚,以辅礼制”,“专任刑法而欲以致治”。而“杂家者流,盖出于议官”,故其话语体系“兼儒、墨,合名、法”,融合了各家学说。班固说各家学说发生的源头出于王官职守虽然有一定的片面性,但他将诸子各家话语体系特征的形成与王官的职掌联系在一起,去追寻各家学说话语体系的源头,实际上已经寻找到思想和文学话语体系发生的关键因素。

东汉王逸在《楚辞章句》中阐释屈原诗歌话语体系时,充分注意到了屈原的“逐臣”身份对其作品话语体系形成的关键作用。他论述《离骚》时说,屈原曾为三闾大夫,深受怀王信任;后受上官、靳尚谗毁,被怀王流放。因其“执履忠贞而被谗邪,忧心烦乱,不知所愬”,乃作《离骚》,诉说自己放逐离别的愤懑和愁思。故《离骚》“上述唐、虞、三后之制,下序桀、纣、羿、浇之败,冀君觉悟,反于正道而还己”,不仅有浓郁悲愤和愁绪的抒写,有对自己高洁品行的诉说,也有对自己才华的自我赞颂,还有通过对古圣贤帝王的向往表明自己理想信念的正确。在《九

章》序中,王逸在阐释屈原的写作缘由时再次说到,是“屈原放于江南之野,思君念国,忧心罔极”,故而写下了《九章》,诉说自己履行忠信之道,却不被楚王采纳的忧愤。在论《远游》的产生时,亦谓“屈原履方直之行,不容于世。上为谗佞所谮毁,下为俗人所困极,章皇山泽,无所告诉”,“意中愤然”^{[2]163}。王逸在阐释屈原这些作品的产生时,不仅注意到了这些作品都在诉说屈原被贬谪放逐的悲愤,而且从屈原忠贞而遭受小人谗毁以致被贬放逐来阐释这些作品产生的缘由。可见,王逸已经清楚地看到了屈原的“逐臣”身份与其作品话语体系形成的关系。王逸对屈原《离骚》等诗歌的阐释,也采用了职官身份批评的方法。

2.地域身份批评

地域身份是指主体在一定地区文化中形成的特有特征。它表现于一定地区的生产生活中形成的各种文化现象、风俗、意识等。先秦两汉时期,人们已注意到主体的地域身份与文学话语体系的密切关系,如《毛诗序》已经从地域身份的视角解读诗歌。如说《邶风·凯风》是因为“卫之淫风流行,虽有七子之母,犹不能安其室”,故国人作此诗以“美孝子”^{[3]635};《卫风·氓》是因为宣公之时“淫风大行,男女无别。遂相奔诱;华落色衰,复相弃背。或乃因而自悔,丧其妃耦。故序其事以风焉”^{[3]684}。《毛诗序》从作者的卫地的地域身份去论述《卫风》中这些诗歌的产生,开先秦两汉文学地域身份批评先河。

班固继承了《毛诗序》的地域身份批评方法,但较之《毛诗序》,他汲取了管子的理论,将自然地域对民情民俗的形成作用及其对文学创作的影响融合在一起,去解释《诗经·国风》话语体系地域特征的形成。他在《汉书·地理志》中说,郑“土狭而险,山居谷汲,男女亟聚会,故其俗淫。《郑诗》曰:‘出其东门,有女如云。’又曰:‘溱与洧方濯濯兮,士与女方秉菅兮。’‘恂盱且乐,惟士与女,伊其相谑。’此其风也”^{[4]1652}。陈地“妇人尊贵,好祭祀,用巫,故其俗巫鬼。《陈诗》曰:‘坎其击鼓,宛丘之下,亡冬亡夏,值其鹭羽。’又曰:‘东门之粉,宛丘之栩,子仲之子,婆娑其下。’此其风也”^{[4]1653}。在记述卫时说:“卫地有桑间濮上之阻,男女亦亟聚会,声色生焉,故俗称郑卫之音。周末有子路、夏育,民人慕之,故其俗刚武,上气力。……其失颇奢靡,嫁娶送死过度,而野王好气任侠,有濮上风。”^{[4]1665}在班固看来,自然条件不同,人们的生产生活经验也不同,由此而形成了人们性格爱好的差异。《诗经》各《国

风》创作主体的地域身份不同,这不同的地域身份使创作主体受不同地域文化风俗的熏陶,形成了地域文化及与之相适应的话语体系,发之于诗歌,就形成了各《国风》不同话语体系在内容和审美取向上的差异。稍后于班固的王逸,在文学话语体系的发生方面,继承了班固的这一批评视角。他在谈《九歌》这一组诗歌话语体系特征的形成时说:“昔楚国南郢之邑,沅、湘之间,其俗信鬼而好祠。其祠,必作歌乐鼓舞以乐诸神。屈原放逐,窜伏其域,怀忧苦毒,愁思沸郁,出见俗人祭祀之礼,歌舞之乐,其词鄙陋,因为作《九歌》之曲,上陈事神之敬,下见已之冤结,托之以风谏。”^{[2]55}这里也是以屈原的荆楚地域身份去解释《九歌》的巫风话语体系特征的形成。

此外,郑玄作《毛诗谱》,也是依据《诗经》十五国风和雅、颂作者的地域身份,从地域空间的角度,以其政治教化的历时性,结合地域风俗去阐释十五国风和雅、颂的话语体系特征的发生。如《陈谱》不仅说明了陈国的历史,而且说明了陈地巫风盛行的原因:“大姬无子,好巫觋,祷祈鬼神,歌舞之乐,民俗化而为之。”然后从政治的角度对《陈风》进行阐释:“世至幽公,当厉王时政衰,大夫淫荒,所为无度,国人伤而刺之,陈之变风作矣。”^{[3]799}《毛诗谱》更多关注的是不同地域国风的政治传统和现实,对各地的民情风俗注意不多。与《汉书·地理志》相比,这种从地域空间的角度对文学话语体系的阐释,弱化了文学创作主体地域身份的内涵,但在阐释《诗经》文学话语体系的发生时,注意到文学创作主体地域身份的作用,这是值得肯定的。

3. 人伦身份批评

人伦身份是指个体在社会人际关系中的定位,如父母、兄弟、君臣等。先秦两汉礼乐制度的本质是人伦身份等级,它的实践主要通过伦理道德得以表现。因一些文学作品为人伦道德方面的言说,故人伦身份也被那时的人们用于文学批评。

先秦两汉时期,人们已经注意到文体的功能、作者的身份以及内容之间的关系。如《礼记·祭统》曾说:“铭者,论撰其先祖之有德善、功烈、勋劳、庆赏、声名,列于天下,而酌之祭器,自成其名焉。以祀其先祖者也,显扬先祖,所以崇孝也。”^{[5]3486}从这段话看,“铭”是后辈对祖先的功业进行赞美、表示孝敬的一种文体,作者的身份当为先祖的子孙,比较明确地说明了主体身份与赞美祖先功业这一内容存在的内在关系。《毛诗序》在说明每一首诗歌的言说意图时,有很多涉及主体言说的人伦身份。如认为

《邶风·绿衣》及《日月》这两首诗都是因为庄姜丧失“夫人”的身份,沦为“失位夫人”而作^{[3]625-628}。又说《邶风·柏舟》是卫世子共伯与共姜结婚后不久就去世,共姜坚守节义,但“父母欲夺而嫁之”,共姜“誓而弗许”,“作是诗以绝之”^{[3]659}。

4. 学术身份批评

学术身份是个体在不同学术思想中的一种定位,表现为个体一定的学术取向。战国百家争鸣,两汉经学兴盛,形成了不同的学术思想流派,也形成了学术言说主体的学术身份。《庄子·天下》中已有学术流派观念,对诸子中一些流派话语体系的差异进行特别关注。《庄子·刻意》则注意到了这些话语差异是因主体的身份差异而形成。他将士分为“山谷之士”“平世之士”“朝廷之士”“江海之士”。按《庄子集释》中成玄英的解释,“山谷之士”即如申徒狄、卞随之类的人,他们“清谈五帝之风,高论三皇之教”;“平世之士”即如孔子之类的儒家学者;“朝廷之士”即如伊尹、吕望之类的政治家;“江海之士”即“栖隐山薮,放旷皋泽”的人。这里虽是就不同的处世态度来确立他们的身份,但处世态度是其学术、思想的反映。如孔子是儒学创始人,隐逸思想是道家的标识。《庄子·刻意》认为“山谷之士”其言总是“怨有才而不遇,诽无道而荒淫”;“平世之士”发言吐气不离仁义忠信;“朝廷之士”言行不离功名和端正君臣上下关系;“江海之士”则游处山林,闲散而不关世事^{[6]535}。可见,言说身份不同,价值取向和行为、话语体系也大不相同。

汉代也有以内容来区分辞赋话语体系的。如扬雄将赋区分为“丽以则”的“诗人之赋”和“丽以淫”的“辞人之赋”^{[4]1756},认为“诗人之赋”虽然也有华丽的辞采,但华丽有度,内容不失雅正,具有《诗经》的讽刺精神。而“辞人之赋”“极丽靡之辞,闳侈巨衍,竞于使人不能加”,但徒有华丽的辞藻,“颇似俳优淳于髡、优孟之徒,非法度所存,贤人君子诗赋之正”^{[4]3575},如同俳优所说的笑话之类,只具有娱乐价值。而所谓的“辞人”“诗人”,也是具有学术思想身份的意义。

二、文学身份批评的内在逻辑

先秦两汉的文学身份批评,核心是创作主体的言说身份决定文学的言说话语,即“是什么身份说什么话”。这一批评方法,反映了先秦两汉文学批评“因事而作”的核心观念以及言说身份构成与身

份知识话语内涵获得的内在逻辑。

1. 身份批评与“因事而作”

西周时期已经有了文章“因事而作”的意识。《尚书·洪范》开篇即说:“惟十有三祀,王访于箕子。王乃言曰……”这表明《洪范》是记周武王灭商后第13年拜访箕子,向他请教治国的“彝伦攸叙”而作。这一意识被《毛诗序》继承,其在解读《诗经》的每首诗时,都首先交代该诗所作的缘由,以帮助读者理解诗歌。如《绿衣》之序谓:“卫庄姜伤己也。妾上僭,夫人失位而作是诗也。”^{[3]625}《狡童》之序说:“刺忽也。不能与贤人图事,权臣擅命也。”^{[3]723}后来的贾谊在作《鹏鸟赋》时,也作有自序告诉读者此赋因何事而作:“谊为长沙王傅三年,有鹏鸟飞入谊舍,止于坐隅,鹏似鸮,不祥鸟也。谊既以谪居长沙,长沙卑湿,谊自伤悼,以为寿不得长,乃为赋以自广。”^{[7]208}。由此可见,文章“因事而作”是先秦两汉人的共识。

文章既是“因事而作”,而事都是一定性质的行为,有着一定的行为主体。一定性质的行为,规定了一定的行为目的。在行事的过程中,行为主体所有的行为方式都是为着目的的实现。因此,“因事而作”的目的并不是指向文本,而是指向事情的结果,文本不过是主体实现其行为目的的一种手段。从这一角度看,文本创作的价值并不体现在文本自身,而是体现于文本在这一行为中产生的作用和结果。作为行为手段的文本,都是围绕着实现这一行为目的服务的,故文本的言说,自然也就被行为性质和目的所制约。

此外,一定的行为性质,也规定了行为主体的身份。也就是说,在一定性质的行为中,主体的身份不是随意的,而是由事情的行为性质而确定的。每一行为主体都有众多的身份,但这众多的身份是通过不同性质的行为表现出来的。在同一性质的一个特定场合的行为过程中,行为主体一般不可能具有两种身份。例如,球场上的裁判员进行裁判时,其身份只能是裁判员,而不可能是销售员,所说的也只能是裁判话语。文章“因事而作”时亦是如此。司马迁作《史记》是一种记述历史性质的行为,其言说身份为史家,而不可能是父亲、朋友等。而他作《报任安书》是一种回应同僚、友人请求性质的行为,其言说身份自然与他作《史记》时的言说身份不同。故其作《史记》时只能运用历史话语,而作《报任安书》时则不可能去言说历史,如同作人物传记时那样去书写某人的生平。汉秦嘉作《赠妇诗》是问候妻子性

质的行为,其言说身份是关爱妻子的丈夫,而非其黄门侍郎的职官身份,故其言说话语更多是夫妻间的情语。

可见,文章“因事而作”时,行为性质和行为主体的身份都限定着文本的言说内容和言说方式。因而,当人们确定文学为一定性质行为的产物时,创作主体的言说身份便与行为性质和言说目的及言说的内容产生了相对固定的对应:即行为的性质决定行为目的和行为主体身份,行为目的和行为主体身份又决定了行为主体的言说话语。

这一内在逻辑,在先秦两汉的文体创作和批评中都有反映。如《礼记·祭统》认为,铭之所作产生于子孙祭祀先祖的行为,目的在于歌颂祖先,显示孝道,作者的身份当为祖先的子孙,故其话语为“论撰其先祖之有德善、功烈、勋劳、庆赏、声名”。这在刘勰的《文心雕龙》文体论中得到极为充分的表现。而王逸《楚辞章句·离骚序》说屈原作《离骚》,是因为自己被放逐,“中心愁思,犹依道径,以风谏君也。故上述唐、虞、三后之制,下序桀、纣、羿、浇之败,冀君觉悟,反于正道而还己也”^{[2]1-2}。其目的是讽谏楚王,希望楚王觉悟而再次重用自己。根据王逸这段话,知屈原作《离骚》是因自己被放逐而讽谏楚王的行为,屈原的言说身份为“逐臣”,言说目的在于“冀君觉悟,反于正道而还己”,而非《离骚》创作自身。《离骚》的创作不过是实现这一目的的方式。屈原作《离骚》的言说身份和言说目的,决定了《离骚》不可能像《洪范》去言说政治的“彝伦攸叙”,而不带一丝的悲愤;也不可能像庄子《逍遥游》那样去阐释无己、无功、无名才能不被外物所驱使,从而达到人生的自由;而只能言说自己的悲愤、才华和对楚国的忠贞,“上述唐、虞、三后之制,下序桀、纣、羿、浇之败”。可见,先秦两汉的文学身份批评,与中国文学“因事而作”而确定的行为性质、目的有着十分密切的内在逻辑关联。

2. 身份批评与身份经验及知识话语体系

先秦两汉文学的身份批评,也体现着先秦两汉人们以一定的身份经验获取相应知识话语体系的认知。春秋时期,人们意识到一定的身份具有一定的话语。人们将那些言行符合礼义的人称为“君子”,并赋予其一定的话语特征。这一意识在战国得到了普遍表现。战国时期百家争鸣,产生了不同的学术流派。每一学派内的人,都有了他们的学术思想标志——身份。而使他们获得某种学术身份的,便是他们的学术话语。学术流派即学术身份不同,其话

语体系也就不同。如《庄子·天下》以墨子、禽滑厘为一派,宋钘、尹文为一派,彭蒙、田骈、慎到为一派,关尹、老聃为一派,庄周为一派,并对他们学术思想的特点进行了总结。说墨子、禽滑厘派“不侈于后世,不靡于万物,不晦于数度,以绳墨自矫,而备世之急”^{[6]1072}。关尹、老聃学派的特征是“以本为精,以物为粗,以有积为不足,淡然独与神明居”^{[6]1093}。这里以作为学术身份标志的学术思想话语,将不同学术流派非常明显地区分开来。《荀子·儒效》将学者分为俗儒、雅儒、大儒。这俗儒、雅儒、大儒也具有身份的意义。荀子对其学术身份的区分,也是从其学术话语着眼。他认为俗儒的话语是“略法先王而足乱世术,缪学杂举,不知法后王而一制度,不知隆礼义而杀诗书”,“其言议谈说已无以异于墨子”。雅儒所强调的是“法后王,一制度,隆礼义而杀诗书,其言行已有大法”^[9]。他们的话语体系各有不同,故有了学术身份的区别。

正是依据这一点,司马迁有了儒、墨、法、道等学派之分,并指出其学术话语的主要特征。“儒者以《六艺》为法”,“夫列君臣父子之礼,序夫妇长幼之别”。“墨者亦尚尧舜道”,主张节俭。“法家不别亲疏,不殊贵贱,一断于法”。“道家无为,又曰无不为”;“以虚无为本,以因循为用”。“有法无法,因时为业;有度无度,因物与合”^{[10]3290-3292}。也因为如此,班固《汉书·艺文志》有了诸子十家的学术流派之分。

先秦两汉时期,一定的身份除与先秦的职官制度规定每一职官都有一定的职掌和一定的话语特征有关外,也与主体以一定的身份经验而获取相应的知识话语体系密切关联。人的每一种身份的获得,都要经过这种身份的经验去获得相应的知识话语体系。通过某种身份的经验而获得某种身份及其相应的知识话语的意识,最迟在春秋战国已经萌芽。孔子曾多次谈到怎样才能成为君子,说君子应该务孝道之本,应该好学,强调“无友不如己者。过则勿惮改”^{[11]115},“先行其言,而后从之”^{[11]57}。仁,是儒家思想的核心,是君子的行为标准,为仁就应当“克己复礼”,故要成为君子,就应当“非礼勿视,非礼勿听,非礼勿言,非礼勿动”^{[11]132}。而这些道德的培养,又离不开对诗、礼的学习。孔子说:“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迩之事父,远之事君。”^{[11]178}君子的道德“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11]104-105},所以“不学诗,无以言”,“不学礼,无以立”^{[11]174}。孔子认为,君子身份有着与其相对应

的行为和话语,礼乐伦理道德的经验是获得君子身份和话语的唯一途径。

个体地域身份,是个体在生活地域特有的自然环境中,形成的特有生产生活方式和人文风俗经验的结果。司马迁对此曾有充分论述。他在《史记·货殖列传》中说,中山地薄人众,加上有商纣时沙丘的遗民,故“民俗懞急”,男人“相聚游戏,悲歌慷慨”,动则杀人剽掠,“休则掘冢,作巧奸冶,多美物,为倡优”,女人“则鼓鸣瑟”“游媚富贵”^{[10]3263}。南楚衡山、九江、江南、豫章、长沙等地“与闽中、干越杂俗,故南楚好辞,巧说少信”^{[10]3268}。东汉应劭在《风俗通义·序》中说:“风者,天气有寒暖,地形有险易,水泉有美恶,草木有刚柔也。俗者,含血之类,像之而生,故言语歌讴异声,鼓舞动作殊形,或直或邪,或善或淫也。”^[12]和司马迁一样,他认为民情风俗因不同的自然地理而产生,这种民情风俗的不同,也带来言语歌讴“或直或邪,或善或淫”的话语。它发之于文学,便形成了这一地域文学的地域话语特征。正是这些地域人们的地域生活经验,使他们获得了这些地域的生产生活方式及其知识话语,导致了他们性格和话语的特点。

可见,先秦两汉时期已经有一方水土养一方人和一方文学的观念。人们已意识到了每一地域的人,通过这一地域的生产生活方式而形成的民情风俗经验,形成这一地域人的特有性情和知识话语体系。一定的身份不仅反映着与其相适应的经验,而且反映着与其相适应的知识体系和话语体系。所以,在文学的言说中,主体不仅应该是什么身份说什么话,而且身份本应有的知识话语体系,也能够让他是什么身份说什么话。

3. 言说身份与隐含身份

言说身份即行为主体在一定性质行为中被规定的身份,如前所说屈原作《离骚》的言说身份为“逐臣”。隐含身份即主体在言说过程中,隐含于言说身份之中而对主体言说起着某些次要的支配作用的身份。

在文学的言说中,除言说身份在支配主体“说什么”和“怎样说”之外,还有其他的一些身份也在对主体言说产生着一定的影响。先秦两汉的文学身份批评中,也有专门从创作主体的隐含身份去进行文学批评的。如扬雄以“诗人”之赋和“辞人”之赋去批评汉赋,并不曾涉及主体的言说身份。他曾批评“往时武帝好神仙,相如上《大人赋》,欲以风帝”^{[4]3575}。在扬雄看来,司马相如的《大人赋》就

是“辞人”之赋,司马相如应是以谏臣的身份创作《大人赋》的,但因其言说颇似俳优,以华丽辞采将仙境描写得引人神往,致使武帝对神仙更加向往。司马相如的“辞人”身份在《大人赋》的创作中为隐含身份,这一隐含身份也在很大程度支配着《大人赋》的写作,使其具有了“辞人”之赋这一类赋作的特征。班固的《汉书·地理志》和郑玄的《毛诗谱》从地域身份角度批评《诗经·国风》,也都是从创作主体隐含身份的角度去阐释某一类型作品特色的形成。

但先秦两汉的文学身份批评,主要还是以创作主体的言说身份对作品进行阐释。《毛诗序》和王逸的《楚辞章句》等,大都是从言说身份的角度去解释作品话语的发生及其价值取向。但是,《毛诗序》和王逸的《楚辞章句》也已经注意到言说主体的言说身份和隐含身份对于作品的共同作用。《毛诗序》中的一些序,不仅交代所系之事,而且以“刺”或“美”某国、某位君主,去确定其地域和时代,具有交代其地域和时代身份的意义。如《卫风·氓·序》云:“宣公之时,礼义消亡,淫风大行,男女无别,遂相奔诱。华落色衰,复相弃背。或乃困而自悔,丧其妃耦。故序其事以风焉。美反正,刺淫佚也。”^{[3]684}据此,知此诗的主体言说身份为色衰而被丈夫抛弃的弃妇。而在交代此诗作于卫宣公时,不仅交代了作者为卫人的地域身份,也交代了作者生活于卫宣公之时的时代身份。其批评将作者的言说身份和隐含的地域、时代身份结合于一体,体现出即人、即事、即地、即世的文学批评观念,比较全面地揭示了《氓》这一话语发生的主体与地域、时代风习的内在关联。

《史记》中很多文人传记具有文学批评的性质,如《屈原贾生列传》《司马相如列传》《老子韩非列传》等。这种文学家传记的文学批评,具有文学家评传的性质。这种批评方式,将事与时代、地域文化对主体学术、思想的作用联系在一起,力图通过展示创作主体的生平与其创作之间的关系,去阐释作品话语特征的产生。而对作者生平的展示,也是对他多种身份与其作品话语特征的内在关系进行阐释。如《屈原贾生列传》不仅交代了屈原的“楚之同姓”的国别地域和王族身份,而且涉及其“楚怀王左徒”的职官身份和“入则与王图议国事,以出号令;出则接遇宾客,应对诸侯”的职守,更突出了屈原职官身份逆转的原因是“上官大夫与之同列,争宠而心害其能”,以及他遭受贬谪、放逐之冤对《离骚》《九章》

的发生及美学价值取向产生的深刻作用。因其为“楚之同姓”,故其“虽放流,眷顾楚国,系心怀王,不忘欲反,冀幸君之一悟,俗之一改”。因其曾为怀王左徒,原是“王甚任之”的宠臣,一下转变为逐臣;本“正道直行,竭忠尽智以事其君”,却“信而见疑,忠而被谤”,故“疾痛惨怛”而怨愤油然而生。所以他认为“屈平之作《离骚》,盖自怨生”;并依据由宠臣向逐臣身份的逆转,阐明了《离骚》“上称帝尧,下道齐桓,中述汤武,以刺世事。明道德之广崇,治乱之条贯”^{[10]2481-2485}核心话语的产生。《离骚》的言说身份是逐臣,但其中又隐含了屈原楚人、王族、宠臣和战国人等多种身份,其话语自然也包含着这些身份所获得的相应话语。故《史记》的文学家传记的文学批评,事实上是将《离骚》的言说身份与隐含身份结合在一起,去阐释《离骚》话语特征的发生。

三、先秦两汉文学身份批评的发生

先秦两汉时期实行严格的礼乐制度,其核心是伦理等级。每个人所具有的伦理等级,就是其在社会中的身份定位,因此,先秦两汉社会是一个严格的身份制社会。这种严格的等级身份,不仅规定着个体的政治、经济乃至艺术等各方面的权益,而且规定着他们的生产生活方式、职守和使用的话语体系,甚至言说方式。先秦两汉的文学,都是“因事而发”,是当时政治和日常生活的呈现。故现实生活这严格的身份意识,不仅在文学言说中得以充分表现,也导致先秦两汉文学身份批评方法的发生。

1. 先秦两汉的官制、职守与其话语规定

国家政治机构都设有不同机构的官员,不同机构的官员各有职守、等级,形成其各自的身份,也产生了相应的话语。《尚书·舜典》不可能是舜时的作品,但却反映着远古设有职官的状况。如其载夔为乐官,掌管乐律和乐教。从商代的甲骨卜辞看,占卜也分别有专职人员掌管。卜人司“卜”,贞人司“贞”,占人司“占”,并有不同的话语。

根据《周礼》,可以看到周代官职众多,等级严格,职守非常分明。六官之中,天官冢宰为治官,“使帅其属而掌邦治”^{[1]1375}。地官司徒为教官,“使帅其属而掌邦教”^{[1]1501}。春官宗伯为礼官,“使帅其属而掌邦礼”^{[1]1622}。夏官司马为政官之属,“使帅其属而掌邦政”^{[1]1792}。秋官司寇为刑官之属,“使帅其属而掌邦禁”^{[1]1873}。冬官则为司空,掌管工程制作。他们的所属官员,也都有明确而

详细的分工。如春官下属的大司乐,掌管学政,以乐德、乐语、乐舞教育贵族子弟。大师掌六律六同,教风、赋、比、兴、雅、颂六诗。这些官员的工作虽然都是维护国家政治运行,但因分工不同而导致各言其事,故有了各自不同的言说话语。

中国古代,一定的文体都产生于一定性质的行为。官员的职守不同,其行为性质也不同,故其所使用的文书的文体也有不同。如士师掌禁令、狱讼、刑罚,其所用的文书为用之于军旅的誓、用之于会同的诰,用之于田役的禁和用之于国中的纠,用之于都鄙的宪^[1]1889。太祝为掌管宗教祷祝的官员,负责顺祝、年祝、吉祝、化祝、瑞祝、筮祝这六祝之辞的写作;同时还要负责作祠、命、诰、会、祷、谏六辞“以通上下,亲疏远近”^[1]1746-1747。“诅祝掌盟、诅、类、造、攻、说、檠、禁之祝号;作盟诅之载辞,以叙国之信用,以质邦国之剂信。”^[1]1761-1762大史执掌礼法,其方式是对帝王言行和对官员违反礼法进行记录,以“昭法式”。如赵穿在桃园攻杀晋灵公,大史记曰:“赵盾弑其君,以示于朝。”他们使用的为“春秋”这一记事文体。这就是《礼记·王制》所说:“大史典礼,执简记,奉讳恶。”^[5]2911《汉书》亦谓:“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君举必书,所以慎言行,昭法式也。左史记言,右史记事,事为《春秋》,言为《尚书》,帝王靡不同之。”^[4]1715可见,先秦不同职守的官员,不仅有着不同的职守话语,也使用着不同的职守文体。如章学诚所说:“有官斯有法,故法具于官;有法斯有书,故官守其书;有书斯有学,故官传其学;有学斯有业,故弟子习其业。官守学业,皆出于一,故天下以同文为治,故私门无著述文字。”^[13]虽然不能说先秦就完全没有私人的著述,但先秦两汉的官员都有自己的职守、专门的政令和知识话语体系,却是事实。这种国家机构职官身份和知识话语的对应,不仅形成了一定性质的行为产生一定文体的观念,也很自然地形成了身份与知识话语体系对应的观念。

职官的分工也在某种意义上形成了学术流派的区分,产生了学术身份。班固从职官身份的角度去阐释诸子学术的发生,不一定全是事实,但有些学派出自职官的职守话语却是不容怀疑的。如说农家出自农官,法家出自主持刑罚的理官,道家出自史官,也是有一定依据的。道家的始祖为老子,其思想的核心是主张顺任自然,无为而无不为,反对以礼乐道德去异化人性。而这一观念应该主要源于《归藏》和《周易》。史家本兼有宗教职能,春秋时史家也熟知《归藏》《周易》,而老子本来是周守藏室之史,故

说道家出于史官并不是完全没有依据。

2. 先秦两汉的人伦身份与其话语的规定性

礼乐制度的内涵是礼乐道德,诸如孝悌、仁义、忠信等。这些道德的实践,虽不分等级身份,但具体到一定的等级身份,却有极为严密的行为规范。如《礼记·曲礼上》说,为人子,出门回家一定要告诉父母;吃饭不能和长者同在一席,也不能坐中席;居处不能在年长者所居房子的西南角,不能走道路的中间,不能站门的中间。在路上遇到先生,要小步快走靠近,拱手正立,“先生与之言则对,不与之言则趋而退”。平时要端正容貌,听人说话必须专注恭敬。说话不能把别人的话当成自己说的话,也不能重复别人说的话,而且言“必则古昔,称先王”。《曲礼下》多言政治伦理的行为规范,如说大夫私人外出、出疆必须请示,“反必有献”。士私人“出疆必请,反必告。君劳之则拜,问其行,拜而后对”^[5]27。可见,在礼乐制度下,不同的伦理身份,其行为方式是有严格规范的。

同样,不同的伦理身份也有着不同的严格的话语规范。虽然孔子所说“非礼勿言”是普遍的要求,人们说话都必须符合礼的规范要求,如《管子·匡君小匡》说:“父与父言义,子与子言孝,其事君者言敬,长者言爱,幼者言弟。”^[14]但具体到不同的身份,包括称谓、自称等都有严格的规定。如儿女对于父母,臣子对于君主,下级对于上级,少年对长者,都有着相应的知识话语体系和话语规范。身份不同,所使用的话语也有很大不同。这在《礼记》的一些篇章中有详细的记载。如称谓,同为人妇,天子的妃子称后,诸侯的配偶称夫人,大夫的配偶称孺人,士的配偶称妇人,庶人配偶称妻^[5]2743。自称如《礼记·玉藻》说:“天子曰予一人;伯曰天子之力臣;诸侯之于天子,曰某土之守臣某;其在边邑,曰某屏之臣某;其于敌以下,曰寡人。小国之君曰孤,摈者亦曰孤;上大夫曰下臣,摈者曰寡君之老;下大夫自名,摈者曰寡大夫;世子自名,摈者曰寡君之适;公子曰臣孽;士曰传遽之臣。”^[5]3217-3218同一个人在不同的场合身份也会不同,其自称也不同。如《礼记·曲礼下》说:“诸侯见天子,曰臣某侯某;其与民言,自称曰寡人;其在凶服,曰适子孤。临祭祀,内事,曰孝子某侯某。外事,曰曾孙某侯某。”^[5]2742同一性质的事情,因身份和言说场合不一样,礼也明确规定有不同的表述话语。如《礼记·曲礼下》载,同为死,“天子死曰崩,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不禄,庶人曰死”^[5]2748。同为回答他人问儿子长幼,国君

之子、大夫之子和士之子因身份不同,表述也不一样。如《少仪》说:“问国君之子长幼,长则曰:能从社稷之事矣。幼则曰:能御、未能御。问大夫之子长幼,长则曰:能从乐人之事矣。幼则曰:能正于乐人、未能正于乐人。问士之子长幼,长则曰:能耕矣。幼则曰:能负薪、未能负薪。”^[5]³²⁷⁹如此等等,不一尽述。

从《礼记》的这些记载看,先秦两汉时期的这种人伦身份规范,遍布于人们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人们不仅在行事时要时刻注意自己的身份,而且在不同场合说话时也必须符合自己的身份。礼制中这种严格的身份规范无时无刻不在强化着人们的身份意识,并由此而在整个社会形成了强烈的身份意识。一旦某个人的行为和言说有违身份,便会招来责难与批评。先秦两汉时期礼制极为严格,涉及人们生活的各个方面,因此这种伦理身份的批评充斥于人们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先秦两汉时期的文学多是因社会生活之事而作,是人们社会生活的一部分,人们社会生活中的伦理身份批评也因而顺理成章地应用于文学的批评之中,对这一时期文学的身份批评起着非常重要的促进作用。

结 语

文学的身份批评是一种从主体在社会各种关系中的定位去考察其作品的创作内容、题材、表现方式、审美价值取向的批评方法。因主体一般以一定的身份去获取相应的知识话语体系,每一主体都具有多种社会身份及相应的知识话语体系,主体的价值取向在很大程度上受其身份的生产生活行为方式

及知识话语的影响。因此,文学的身份批评不仅可以用来探寻具体作品的言说内容、题材、表现方式、审美价值取向的形成,而且可以发现其创作与时代、民族、地域、团体、职业、学术等方面的内在关联,有助于我们更加全面地理解作品,并对其做出更加符合实际的评判。同时,我们也可以通过不同创作主体的同一言说身份,发现这一身份的创作在言说内容、题材、表现方式、审美价值取向上的趋同性;通过主体创作的隐含身份,探讨不同主体、地域、流派、时代、民族之间创作的趋同性和差异性产生的缘由。因而,身份理论对中国古代文学及其理论的研究具有重要意义。

参考文献

- [1]郑玄,注.贾公彦,疏.周礼注疏[M]//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北京:中华书局,2009.
- [2]洪兴祖.楚辞补注[M].北京:中华书局,1983.
- [3]郑玄,笺.孔颖达,正义.毛诗正义[M]//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北京:中华书局,2009.
- [4]班固.汉书[M].北京:中华书局,1962.
- [5]郑玄,注.孔颖达正义.礼记正义[M]//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北京:中华书局,2009.
- [6]郭庆藩.庄子集释[M].北京:中华书局,2012.
- [7]严可均.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M].北京:中华书局,1958:208.
- [8]徐元浩.国语集解[M].北京:中华书局,2002:54-55.
- [9]王先谦.荀子集解[M].北京:中华书局,1988:138-141.
- [10]司马迁.史记[M].北京:中华书局,1982.
- [11]朱熹.四书章句集注[M].北京:中华书局,1983.
- [12]王利器.风俗通义校注[M].北京:中华书局,1981:8.
- [13]章学诚.章学诚遗书[M].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95.
- [14]黎翔凤.管子校注[M].北京:中华书局,2004:400.

Literary Academic Identity Criticism and Its Occurrence in Pre-Qin and Han Dynasties

Zhao Hui Han Lingling

Abstract: Identity criticism is a relatively common method in literature. In Pre-Qin and Han Dynasties, people realized the importance of the subject identity for the criticism of literature, and began to explain the formation of the content, theme and expression method of literature from the position, academic school, region and human relation of the creation subjects. This not only clearly showed the inner logic that literature behavior determined the creation purpose and the identity of the subjects decided the discourse generated by the core concept that Chinese literature happens based on things, but also reflected that people realized different identity had different knowledge discourse system, and the participation of the multi-identity of the subjects in creating brought about the integration of different discourses. This criticism method was closely related to the strong consciousness of identity created by the strict etiquette and music identity system in Pre-Qin and Han Dynasties, and closely related to the rules that different officials had a fixed position and knowledge discourse system at that time.

Key words: Pre-Qin and Han Dynasties; literature; identity criticism; discourse system; occurrence

责任编辑:采薇